证券代码：603920　　证券简称：世运电路　　公告编号：2026-042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芯创智载新工厂废水处理站机电设备安装项目工程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广东顺控顺水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控顺水”）签订《芯创智载新工厂废水处理站机电设备安装项目工程合同》，约定顺控顺水以总价包干的方式承接公司芯创智载新工厂废水处理站机电设备安装项目，工程总造价为人民币36,842,000.00元（含税）。

顺控顺水为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控发展”）的下属子公司，顺控发展与公司同受控股股东广东顺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控集团”）的控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顺控顺水为公司的关联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顺控顺水发生关联交易累计4次，合计金额为816.44万元，与其他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与本次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累计金额为1,098.49万元。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五次专门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一）基本情况及交易目的

公司芯创智载新工厂目前已进入土建施工阶段，公司通过比选的方式，对该项目中新建废水站所需的管道、设备、机电安装等整体系统的供应商进行确定，通过多轮比选、洽谈，公司最终确定顺控顺水为公司芯创智载新工厂废水处理站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的供应商。公司拟与顺控顺水签订《芯创智载新工厂废水处理站机电设备安装项目工程合同》，约定顺控顺水以总价包干的承包方式承接公司芯创智载新工厂废水处理站机电设备安装项目，工程总造价为人民币36,842,000.00元（含税）。

（二）审议程序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7月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五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芯创智载新工厂废水处理站机电设备安装项目工程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7月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芯创智载新工厂废水处理站机电设备安装项目工程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基于审慎原则，关联董事林育成先生、王鹏先生、蒋毅先生予以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该议案。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关联交易说明

截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关联交易已达到3,000万元以上，但未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名称	广东顺控顺水建设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6MAC49RHA57
成立日期	2022年11月18日
注册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金榜社区凤山西路13号4楼之一（住所申报）
主要办公地址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观绿路4号置业广场1号楼19层
法定代表人	梁耀国
注册资本	4,080.00万元
主营业务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施工专业作业；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土石方工程施工；建筑材料销售；仓储设备租赁服务；市政设施管理；五金产品零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消防技术服务；金属门窗工程施工；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佛山市顺德区海德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持股100%，实际控制人为佛山市顺德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关联关系类型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其他

（二）关联关系说明

顺控发展的全资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海德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持有顺控顺水100%股权，顺控发展与公司同受控股股东顺控集团的控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顺控顺水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顺控顺水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顺控顺水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芯创智载新工厂废水处理站机电设备安装项目。

工程地点：公司高清晰度制版与精密微孔加工项目厂房二。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公司严格遵照内部采购管理制度及工作流程开展供应商比选工作：公司首先从经营资质、合作经历和同行项目经验等多方面考虑，进行供应商初选；然后对初选供应商进行背景调查，包括股东背景、资金实力、履约情况等；对通过背景调研的供应商发出报价邀请，再组织内部相关部门进行供应商比选。经公司对多家供应商综合评审，顺控顺水具备以下优势：1、报价具备市场竞争力；2、顺控顺水为国有控股企业，具备完善成熟的工程施工管理体系，工程质量管控保障能力突出；3、依托顺控集团在污水处理工程领域的产业资源优势，能够快速匹配项目需求，提供专业化、定制化的机电设备安装整体解决方案，可高效保障项目建设进度与施工标准，项目交付周期符合公司新工厂投产规划。

本次交易双方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公司从供应商整体实力、施工服务能力、本地化配套资源、项目履约经验等多个维度进行全面摸底、逐项对比评估，并结合各供应商施工质量标准、工程报价水平进行研判，交易价格根据市场价格、投标单位比质比价确定，定价公允合理，符合正常商业惯例，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经协商，公司与顺控顺水拟签订《芯创智载新工厂废水处理站机电设备安装项目工程合同》，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甲方（买方）：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广东顺控顺水建设有限公司

1、工程名称：芯创智载新工厂废水处理站机电设备安装项目（即污水站设备购买与安装调试项目）。

2、工程地点：公司高清晰度制版与精密微孔加工项目厂房二。

3、承包方式：采用总价包干，根据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包施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检验检测、包成品保护、包完工清场、包竣工验收合格、包保修、包税费、包人工及材料市场价格上涨的风险进行承包，工程量的增加或减少，工程总价款不变更。

4、工期为100天（自然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遇不可抗力（经双方确认）及甲方原因导致工期延误，则工期顺延。

5、工程造价：合同含税总造价为人民币36,842,000.00元，税点税金按国家税率调整比例做相应调整。

6、支付时间

第一期：工程款40%，合同签订后施工前支付；

第二期：工程款35%，工程完工验收后30天内支付；

第三期：工程款20%，工程验收后180天内支付；

质保金：工程款5%，质保期到期后次月付。

7、违约责任

（1）违约金的标准：合同履行中任何一方无正当理由而单方面提出终止合同，均属单方毁约，毁约方承担赔偿因此造成对方的全部经济损失。如损失无法计算的，按总合同的20%计算。

（2）由于乙方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装修规范质量标准，乙方负责返工，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工期不予顺延。如果因材料、设备不符合标准，给甲方造成人身或财产损失，甲方有权向乙方追讨由此产生损失。

（3）由于乙方原因致使工期延误，每逾期一天向发包人赔偿合同总价款的万分之四并赔偿实际损失。

（4）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相关约定导致甲方被追讨赔偿的，甲方有权垫付有关费用后，以支出费用双倍的标准向乙方追偿，还需赔偿甲方由此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

（5）如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协议，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乙方的直接损失、名誉损失、调查费、鉴定费、诉讼费、律师费等。如损失无法计算的，按合同标的20%计算）：

①乙方擅自转包的；

②工期逾期超过20天；

③工程完工后，验收未通过的或经验收未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的；

④工程质量经返工或整改2次后仍达不到装修规范质量标准，使甲方无法正常使用的。

（6）甲方各种对乙方的违约金、赔偿金及合同规定应扣款项可在当期进度款中等额扣除。

8、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人签字并盖章后生效，保修期满一年时，合同终止。

六、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项目交易对方的比选过程符合公司运营管理需要，关联交易定价程序清晰透明，定价公允合理。本次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不会导致公司与关联人产生同业竞争的情形。本次交易完成后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人对上市公司形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况。

七、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顺控顺水发生关联交易累计4次，合计金额为816.44万元，与其他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与本次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累计金额为1,098.49万元。

特此公告。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9日

证券代码：603920　　证券简称：世运电路　　公告编号：2026-041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7月3日分别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于2026年7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并以记名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由董事长林育成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实际参加7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签署芯创智载新工厂废水处理站机电设备安装项目工程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芯创智载新工厂目前已进入土建施工阶段，公司通过比选的方式，对该项目中新建废水站所需的管道、设备、机电安装等整体系统的供应商进行确定，通过多轮比选、洽谈，公司最终确定广东顺控顺水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控顺水”）为公司芯创智载新工厂废水处理站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的供应商。公司拟与顺控顺水签订《芯创智载新工厂废水处理站机电设备安装项目工程合同》，约定顺控顺水以总价包干的承包方式承接公司芯创智载新工厂废水处理站机电设备安装项目，工程总造价为人民币36,842,000.00元（含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选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的《关于签署芯创智载新工厂废水处理站机电设备安装项目工程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五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该议案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表决。基于审慎原则，关联董事林育成先生、王鹏先生、蒋毅先生予以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一）《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五次专门会议决议》；

（二）《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9日

证券代码：688076　　证券简称：ST诺泰　　公告编号：2026-029

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764,064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764,064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7月14日。

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已完成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的股份归属登记工作。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2023年5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发表了核查意见。

2、2023年5月23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徐强国先生作为征集人就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3年5月23日至2023年6月1日，公司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3年6月2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3-043）。

4、2023年6月12日，公司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5、2023年6月13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3-047）。

6、2023年6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4年6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作废处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8、2024年6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作废处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9、2025年6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作废处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10、2025年6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作废处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11、2026年6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作废处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12、2026年6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作废处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归属的股份数量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1	方卫国	中国	董事	16.80	3.36	20.00%
2	施国强	美国	高级副总裁、核心技术人员	10.50	2.10	20.00%
3	李小华	中国	高级副总裁	7.00	1.40	20.00%
4	姜建军	美国	副总裁、核心技术人员	7.00	1.40	20.00%
5	丁伟	中国	财务总监	5.60	1.12	20.00%
6	周骅	中国	董事会秘书	5.60	1.12	20.00%
7	赵呈青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7.00	1.40	20.00%
8	林浩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4.65	0.93	20.00%
二、其他激励对象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人员（50人）				320.12	63.58	19.86%
合计				384.27	76.41	19.88%

（二）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归属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A股普通股股票。

（三）归属人数

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人数为58人。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6年7月14日

（二）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76.4064万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减持公司股票还需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

4、在本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股本总数	316,051,897	764,064	316,815,961

由于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316,051,897股增加至316,815,961股。本次归属未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中喜验资 2026Y00078号），截至2026年6月26日止，公司已收到58名激励对象缴纳出资额合计人民币7,498,742.40元，均为货币出资，其中认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764,064.00元，剩余6,734,678.40元计入资本公积。

2026年7月7日，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公司2025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32,418,681.18元，基本每股收益为1.06元/股。本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本316,815,961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2025年基本每股收益将相应摊薄。

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64,064股，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24%，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9日

证券代码：605138　　证券简称：盛泰集团　　公告编号：2026-039
转债代码：111009　　转债简称：盛泰转债

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宁波盛泰纺织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EUWEN ENTERPRISES LIMITED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33.56%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34.10%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请注明）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宁波盛泰纺织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控人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91330212761456109T □不适用

3.一致行动人信息

一致行动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EUWEN ENTERPRISES LIMITED	□控股股东/实控人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62901698 □不适用

注：宁波盛泰纺织有限公司系EUWEN ENTERPRISES LIMITED（曾用名：盛泰集團企業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该主体的商业登记号码。

二、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基本情况

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8日收到控股股东宁波盛泰纺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盛泰”）出具的《宁波盛泰纺织有限公司关于增持股份触及1%的通知》，宁波盛泰于2026年6月30日至2026年7月8日期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3,008,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4%。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宁波盛泰及其一致行动人EUWEN ENTERPRISES LIMITED持有公司股份数从186,442,724股增加至189,451,524股，持股比例从33.56%增加至34.10%，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现将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万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万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资金来源（仅增持填写）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宁波盛泰纺织有限公司	17,962.8224	32.33	18,263.7024	32.87	集中竞价 ☑ 大宗交易 □ 其他：＿＿（请注明）	2026/6/30-2026/7/8	自有资金☑ 银行贷款☑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股东借款□ 其他：＿＿（请注明）
未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EUWEN ENTERPRISES LIMITED	681.4500	1.23	681.4500	1.23	/	/	/
合计	18,644.2724	33.56	18,945.1524	34.10	--	--	--

三、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控股股东实施此前披露的增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9号——＜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十四条的适用意见》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情形。

4、本次权益变动后，宁波盛泰仍处于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继续督促信息披露义务人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9日

证券代码：605138　　证券简称：盛泰集团　　公告编号：2026-038
转债代码：111009　　转债简称：盛泰转债

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伊藤忠卓越纤维（亚洲）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18.00%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18.00%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注：权益变动前后合计比例均为18.00%系四舍五入所致，减持后持股总数已触及1%刻度对应股数前后一手的取值范围。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请注明）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伊藤忠卓越纤维（亚洲）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控人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08225901 □不适用

注：伊藤忠卓越纤维（亚洲）有限公司不存在一致行动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该主体的商业登记号码。

二、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基本情况

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8日收到5%以上股东伊藤忠卓越纤维（亚洲）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伊藤忠亚洲”）出具的《伊藤忠卓越纤维（亚洲）有限公司关于减持股份触及1%的通知》，伊藤忠亚洲于2026年7月8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0,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2%。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5%以上股东伊藤忠亚洲持有公司股份数从100,013,200股减少至100,003,000股，持股比例从18.00%以上减少至18.00%，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现将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万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万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资金来源（仅增持填写）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伊藤忠卓越纤维（亚洲）有限公司	10,001.3200	18.00	10,000.3000	18.00	集中竞价 ☑ 大宗交易 □ 其他：＿＿（请注明）	2026/7/8	/
合计	10,001.3200	18.00	10,000.3000	18.00	--	--	--

三、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5%以上股东实施减持股份计划所致，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伊藤忠亚洲仍在其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督促其严格遵守相关减持规定，并及时向广大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9日

证券代码：603658　　证券简称：安图生物　　公告编号：2026-029

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图实验仪器（郑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图仪器”）于近日取得河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换发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本次主要涉及生产范围的变更，变更后具体如下：

一、具体情况

许可证编号：豫药监械生产许20150120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7991755210

企业名称：安图实验仪器（郑州）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蔡克亚

企业负责人：蔡克亚

住　所：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开第十五大街199号

生产地址：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开第十五大街199号

生产范围：新分类目录：Ⅱ类：21-05：体外诊断类软件；22-04：免疫分析设备；22-06：微生物分析设备；22-09：尿液及其他样本分析设备；22-02：生化分析设备；22-10：其他医用分析设备；22-01：血液学分析设备；21-03：数据处理软件；Ⅲ类：22-05：分子生物学分析设备；

许可期限：自2026年5月21日至2031年5月20日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子公司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变更系因其新产品完成首次注册，依法相应扩增生产范围。上述证书的变更不会对生产经营产生明显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8日

证券代码：603658　　证券简称：安图生物　　公告编号：2026-028

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获得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安图生物”）及全资子公司安图实验仪器（郑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图仪器”）于近日收到河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具体如下：

一、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具体情况

编号	产品名称	注册证编号	注册证有效期	预期用途	所属公司
1	多参检验数据管理软件（型号：AutoIntelli）	豫械注准20262210361	5年	该产品用于免疫、生化、微生物、分子、临检领域的临床检验数据的传输、存储、显示、输出及处理，仅供临床诊疗使用，不包括自动诊断部分。	安图仪器
2	白介素12p70检测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豫械注准20262400350	5年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检测人血清、血浆中白介素12p70（IL-12p70）的含量。	安图生物

二、同类产品相关情况

根据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官网数据查询信息，截至公告日，国内外同行业部分厂家已取得上述部分类似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详情请登录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https://www.nmpa.gov.cn）查阅。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取得进一步丰富了公司产品菜单，不断满足市场需求，是对公司现有检测产品的有效补充，可以逐步提高公司产品的整体竞争力，短期内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影响较小。

四、风险提示

上述产品上市后实际销售情况取决于未来市场的推广效果，目前尚无法预测上述产品对公司未来营业收入的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8日

（上接D20版）

1、货币资金构成及存放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间变动金额	主要存放地点	日均余额
库存现金	0.001	0.002	(0.001)	-	0.001
银行存款	84.34	77.86	6.48	中国（含香港）、美国、澳大利亚、加拿大、德国、英国和日本等	87.14
其他货币资金	30.35	39.03	(8.68)	中国（含香港）	27.71
合计	114.69	116.89	(2.20)	-	114.8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1.34	19.34	22.00	美国、澳大利亚、加拿大、德国、英国、日本等	30.7

注：考虑到公司银行账户日间变动频率不高、月度货币资金余额可以在一定程度上体现当月公司货币资金水平，因此以月均余额近似测算日均余额：货币资金日均余额=当年月度货币资金余额之和/期间月度数；货币资金平均利率=利息收入/平均货币资金余额。

公司货币资金分别存放于境内外银行账户，均由公司统一管理。其他货币资金中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贷款保证金、保函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及受限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境内银行账户。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按照货币资金存放地点存放情况如下：

存放地点	期末余额（亿元）
中国（含香港）	73.96
美国	23.60
澳大利亚	3.42
加拿大	3.13
德国	2.04
英国	1.72
日本	1.02
其他国家/地区	5.80
合计	114.69

2、利息收入与货币资金规模的匹配性

2025年度，公司实现利息收入2.50亿元。按日均货币资金余额114.85亿元测算，平均收益率约为2.18%。考虑到公司银行账户日间变动频率不高、月度货币资金余额可以在一定程度上体现当月公司货币资金水平，上述日均余额以月均余额近似测算。

公司根据资金性质及使用安排，对货币资金进行分类管理，通过合理配置活期与定期存款结构等，在保障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提升资金收益水平。

从区域分布来看，公司资金收益水平存在一定差异，主要受各区域利率环境影响，主要存放地点中国（含香港）整体平均利率约为1.89%，其中境内公司平均利率约为0.90%，香港公司平均利率约为3.77%。香港公司货币资金以美元为主，且绝大部分存放于境内银行账户。此外，美国公司的平均利率约为2.66%，总体来看，公司资金收益水平与各地区市场利率水平基本匹配。

综合来看，公司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与资金整体规模总体匹配，收益率处于合理区间。

3、存放在境外的货币资金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为41.34亿元，较期初19.34亿元增长22.00亿元，涨幅约113.73%，主要原因包括：

（1）境外储能等业务规模增长，相应销售回款增加，带动境外经营性资金沉淀相应增加；

（2）美国子公司于2025年12月收到美国先进制造税收抵免补贴转让款约14亿元，导致期末境外资金余额阶段性上升。

公司存放在境外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公司境外子公司在境外主流商业银行开立的银行账户中。同时，公司对资金支付建立了统一的内部控制制度予以管理，包括但不限于：

（1）由集团层面融资部、资金部统一负责融资规划、授信申请、资金调度及银行关系管理，各子公司融资及资金事项需纳入公司统一审批流程，未经授权不得自行开展融资活动；

（2）所有授信申请需履行内部审批程序，明确额度、期限及用途；由公司融资部统一对接银行，获取授信批复及合同，并在系统中进行登记管理；

（3）由公司融资部、资金部按月统计公司融资情况及存贷比情况，监控资金使用与银行存款分布；

（4）各子公司需确保数据真实、完整、及时，并接受公司复核。融资及资金相关信息属于敏感信息，需按照保密和审批要求进行披露。

综上，公司已建立覆盖“融资计划—授信审批—资金使用—监控分析”的全流程资金管控体系，货币资金均由自身独立银行账户管理，账户开立、使用及资金划转均按照内部审批流程执行，以保障境外资金的安全性。

综上，公司境外货币资金增长与境外业务规模扩张及补贴款回收节奏相匹配，具有商业合理性。

（二）补充说明近一年又一期新增长期借款的主要情况，包括借款对象、借款时间、借款金额、是否存在抵押担保、截至期末产生的财务费用、主要用途，并结合资金预算安排、经营投资计划、采购支付及销售回款等情况，说明报告期内货币资金余额规模较大同时保有大额长期借款的原因及合理性；

1、长期借款构成及新增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长期借款余额71.89亿元，较截至2024年12月31日余额63.69亿元增长12.88%；2026年一季度末增长至79.88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长期借款47.67亿元，同时提前归还长期借款7.08亿元；此外，根据借款到期情况，将32.15亿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受汇率折算影响，期末余额减少0.23亿元。综合上述因素，期末长期借款余额呈现净增加8.20亿元。

其中，新增的47.67亿元的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借款对象（银行）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借款金额	期限（月）	是否存在抵押担保	截至期末产生的财务费用	主要用途
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分行	2025/1/2	2027/1/2	1.30	24	信用	0.03	补充营运资金
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分行	2025/6/18	2027/6/18	3.00	24	信用	0.04	补充营运资金
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分行	2025/9/23	2028/9/23	0.98	36	信用	0.01	补充营运资金
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分行	2025/10/22	2028/10/22	1.83	36	信用	0.01	补充营运资金
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分行	2025/11/14	2028/11/14	0.12	36	信用	-	年产20GWh储能集成系统建设项目
建设银行常熟分行	2025/3/26	2028/3/25	1.99	35	信用	0.04	补充营运资金
建设银行常熟分行	2025/7/31	2028/7/30	0.99	35	信用	0.01	补充营运资金
建设银行新区支行	2025/12/16	2028/12/15	0.99	35	信用	-	补充营运资金
江苏银行宿迁分行	2025/8/8	2027/3/21	0.32	19	质押	-	年产12GW超高效N型太阳能电池片项目
交通银行苏州自贸区支行	2025/2/13	2027/2/5	1.40	23	抵押	0.03	补充营运资金
交通银行苏州自贸区支行	2025/4/25	2027/4/25	1.00	24	信用	0.02	补充营运资金
交通银行苏州自贸区支行	2025/11/17	2027/11/11	0.76	23	信用	-	补充营运资金
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2025/11/27	2027/11/24	4.98	23	信用	0.01	补充营运资金
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2025/8/8	2027/3/21	0.64	19	质押	0.01	年产12GW超高效N型太阳能电池片项目
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2025/7/30	2027/7/30	3.97	24	抵押	0.04	补充营运资金
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2025/7/30	2027/7/30	1.47	24	抵押	0.01	补充营运资金
民生银行上海自贸区分行	2025/1/8	2029/10/28	2.27	57	质押	利息资本化	美国5GW电池项目
平安银行苏州分行	2025/8/8	2027/3/21	0.38	19	质押	-	年产12GW超高效N型太阳能电池片项目
平安银行苏州分行	2025/1/8	2029/10/28	2.27	57	质押	利息资本化	美国5GW电池项目
浦发银行苏州分行	2025/1/10	2030/4/27	0.24	63	信用	0.01	年产12GW光伏太阳能电池组件项目（嘉兴二期）
浦发银行苏州分行	2025/3/28	2030/4/27	0.11	60	信用	-	年产12GW光伏太阳能电池组件项目（嘉兴二期）
浦发银行苏州分行	2025/4/29	2030/4/27	0.22	59	信用	-	年产12GW光伏太阳能电池组件项目（嘉兴二期）
桑坦德银行香港分行	2025/1/8	2029/10/28	4.54	57	质押	利息资本化	美国5GW电池项目
泰国汇商银行	2025/1/8	2029/10/28	2.27	57	质押	利息资本化	美国5GW电池项目
中国银行纽约分行	2025/1/8	2029/10/28	2.27	57	质押	利息资本化	美国5GW电池项目
中国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2025/6/17	2028/6/25	0.09	36	信用	-	补充营运资金
中国银行苏州分行	2025/1/8	2029/10/28	2.27	57	质押	利息资本化	美国5GW电池项目
中国银行苏州新区支行	2025/1/21	2028/8/15	0.10	42	质押	-	年产14GW超高效太阳能电池片项目
中信银行苏州分行	2025/8/8	2027/3/21	0.39	19	质押	-	年产12GW超高效N型太阳能电池片项目
中信银行苏州分行	2025/1/8	2029/10/28	4.54	57	质押	利息资本化	美国5GW电池项目
总计			47.67			0.27	

注1：上表分项金额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合计数与分项直接相加之和的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注2：本期新增长期借款中包含为“美国5GW电池项目”建设所获取的项目融资，该借款在符合资本化条件期间所发生的利息支出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予以资本化，未计入当期损益。

从主要用途来看，新增的47.67亿元长期借款中，因新增产能投资而产生借款约22.94亿元，剩余24.73亿元为因补充营运资金而新增的借款。其中，因投入美国5GW电池项目建设，报告期内新增银团借款20.41亿元，占该项目预算的34%，与公司项目建设计划匹配。

2026年一季度，新增长期借款约19.37亿元，其中包含将0.64亿元有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重分类至长期借款。扣除该项影响后，来自金融机构的新增长期借款规模约为18.73亿元；同时，原长期借款中有11.06亿元根据到期情况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此外，受外币借款汇率折算影响，期末余额减少约0.31亿元。

一季度新增长期借款18.73亿元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借款对象（银行）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借款金额	期限（月）	是否存在抵押担保	截至2026年一季度末产生的财务费用	主要用途
光大银行苏州分行	2026/3/23	2028/3/22	0.96	23	信用	-	补充营运资金
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分行	2026/2/12	2028/10/22	0.75	32	信用	-	补充营运资金
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分行	2026/2/13	2028/11/14	0.08	33	信用	-	年产20GWh储能集成系统建设项目
建设银行常熟分行	2026/1/1	2027/12/31	0.99	23	信用	0.01	补充营运资金
建设银行新区支行	2026/3/18	2029/3/18	1.99	36	信用	-	补充营运资金
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2026/1/28	2028/1/28	2.98	24	抵押	0.01	补充营运资金
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2026/3/19	2028/3/15	5.98	23	抵押	-	补充营运资金
平安银行苏州分行	2025/1/8	2029/10/28	0.71	57	质押	利息资本化	美国5GW电池项目
桑坦德银行香港分行	2025/1/8	2029/10/28	1.43	57	质押	利息资本化	美国5GW电池项目
中国银行纽约分行	2025/1/8	2029/10/28	0.71	57	质押	利息资本化	美国5GW电池项目
中国银行苏州分行	2025/1/8	2029/10/28	0.71	57	质押	利息资本化	美国5GW电池项目
中信银行苏州分行	2025/1/8	2029/10/28	1.43	57	质押	利息资本化	美国5GW电池项目
总计			18.73			0.02	

注：上表分项金额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合计数与分项直接相加之和的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表中借款起始日为2025年1月8日的借款，系公司2025年1月8日签署的美国5GW电池项目银团贷款协议项下本期新增提款。

注：本期新增长期借款中包含为“美国5GW电池项目”建设所获取的项目融资，该借款在符合资本化条件期间所发生的利息费用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予以资本化，未计入当期损益。

从主要用途来看，新增的18.73亿元长期借款中，因新增产能投资而产生借款约5.07亿元，剩余13.66亿元为因补充营运资金而新增的借款。其中，因投入美国5GW电池项目建设，2026年一季度新增银团借款提款4.99亿元。

2、货币资金余额较大同时保有大额长期借款的原因及合理性

截至2025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114.69亿元，其中公司为保障日常生产经营、商务结算及履约担保业务的正常开展，按金融机构要求缴存的保函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及贷款保证金等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余额为30.16亿元，扣除上述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余额，公司实际可随时支取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金额为84.53亿元。

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大同时保有大额长期借款的原因主要包括以下：

（1）全球业务经营的需要

公司子公司数量较多，且全球业务经营规模较大，各子公司均根据各自的职能留存必要运营资金，以保障其正常运营。

根据公司的整体组织架构，公司境外子公司除泰国及美国工厂外，其他境外子公司主要负责公司境外市场的产品销售、运营及管理，需要保有充足的资金满足工资薪金支出，这些境外实体经营相对独立，同时受外汇管理和流通限制等因素影响，货币资金余额相对保持略高水平。境外子公司中，除美国电池工厂及香港贸易子公司期末保有人民币25.39亿元长期借款用于建设长期资产外，其他境外子公司均无长期借款，均为通过经营活动收入所形成的货币资金。

而由于行业供应链大多位于境内，公司境内子公司主要负责公司产品的研发、生产和境内销售，除日常运营中为满足物料采购及内部运营等所需保有的货币资金外，也需通过向金融机构借入长期借款以用于长期资产的建设，如高效电池项目、储能集成系统建设项目等。

综上，公司基于全球经营业务的需要，在不同职能的子公司之间保有货币资金及长期借款具有合理性。

（2）经营投资计划的需要

公司所处行业具备资金密集的特点，需持续进行研发投入及资本投入，资金需求量较大，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不仅需要充足的资金以满足日常运营需求，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的投资更需要长期借款的支持，以保障公司进一步长远发展。随着公司各工厂产能的投入以及美国本土产能的建设投入，报告期内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现金支出金额较大，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需求基本持平，公司主要通过向金融机构贷款的方式解决日益增长的资金需求。

（3）销售回款及采购支付的安排

公司所处的行业中，部分原材料采购需要预付货款，而销售回款信用期一般为30-90天，因此需要储备足额营运资金以保障经营发展，公司为增强公司的财务稳定性和抗风险能力，实施审慎的财务管理，通过长期借款方式补充营运资金，确保经营活动现金流充沛。

综上，公司存贷双高的情况主要源于公司业务模式及融资结构的客观需要，借款主要用于满足日常经营周转资金需求、保障新增产能投入的资金需求，与公司经营及业务发展阶段相匹配，具有合理性。

从公司所产生的利息费用来看，报告期共产生利息支出8.00亿元，其中扣除转让美国先进制造税收抵免补贴所产生的融资成本、预收客户长期款项形成的融资成本等非金融机构借款所产生的利息支出后，与银行借款直接相关的利息支出约为3.60亿元。对应借款结构方面，公司短期借款综合年利率约为2.44%，长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综合年利率约为2.97%，整体融资成本处于合理水平，符合当前市场利率环境，公司利息费用与借款规模及融资结构相匹配。

综上所述，公司境外资金主要沉淀于境外经营主体用于当地建设及运营，与境内借款主体存在不一致。综合考虑资金安全性、流动性与经济性，公司在保有大额货币资金的同时保有大额长期借款具有商业合理性。

（三）结合公司日常经营模式、资金运营需求、同行业可比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等，说明公司资产负债率水平是否与所属行业一般水平存在较大背离，若是，说明原因及合理性。

截至2025年末，公司及同行业可比公司资产负债率情况如下：

公司	2025年末资产负债率	2024年末资产负债率	变动
隆基绿能	64.43%	59.83%	+4.60个百分点
晶科能源	77.20%	71.99%	+5.21个百分点
晶澳科技	78.62%	74.74%	+3.88个百分点
天合光能	76.93%	74.02%	+2.91个百分点
通威股份	72.63%	70.44%	+2.19个百分点
可比公司平均	73.96%	70.20%	+3.76个百分点
阿特斯	63.65%	65.00%	-1.35个百分点

公司所属行业为资本密集型行业，资产负债率区间一般在60%-80%，截至2025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63.65%，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一并来看，均在上述合理资产负债率区间内；相较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约10个百分点，主要系：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66.28亿元到位，充实了资本实力；②公司储能业务盈利能力较强，报告期内实现整体盈利，利润留存进一步增厚净资产；③公司实施审慎的资本开支及财务政策，报告期末资产负债率较上年末下降1.35个百分点，而同期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资产负债率上升3.76个百分点。公司资产负债率低于行业平均水平系经营结构及财务政策差异所致，公司财务结构更为稳健，不存在因激进举债而与所属行业一般水平相背离的情形，具有合理性。

特此公告。

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9日